

城市像一个挺讲究的容器。一般的容器，都是固体，没什么弹性。有弹性的容器，是口袋，皮囊。但城市这个容器，有弹性。

不同的城市，讲究自然不同。我刚进入城市时，一下子就进入了省会。省会有很多好处，显而易见的好处是有机场，有纵横交错的铁道线，有一列又一列的始发列车。

显而易见的坏处还有办事方便，从“市上”到“省上”二十分钟即到。

显而易见的坏处还有物质丰盈，什么时髦的，时鲜的，有趣的，逗乐的，先到省会来，省人会吃腻了玩腻了，才有可能到下面去。

如此一想，便对北京人的优越感理解了，北京人从“区上”到“中央”，也就个把小时的事儿。

城市就讲究出身。北京人到了地方，值钱。乡里人到了乡下，值钱。漂洋过海回来的，比土生土长的值钱。

城市这个容器里装得最多的是人，各色的人。外国人。马路上外国人多，说明城市开放。我原来生活的城市，一年到头见不到几个外国人，偶尔见着觉得特别新鲜，城市开放程度就低。南方人。城市里南方人开，说明城市活跃。

城市讲究什么

许锋

南方人喜经商，南方人所到之处，必有商机。乡里人。乡里人多，说明城市的就业机会多，个体经济发达。城市就讲究发展。

城市这个容器还有属性。重工业、高新技术产业、商业、旅游业等等。属性不同，容器也就有大有小。我原来生活的省会一半是工业。有炼钢厂、炼油厂、乙烯厂、机车厂、拖拉机厂。规模都非常大，工人数儿都上万。容器里的空气就不好，色调也灰。高新技术产业可遇而不可求。科技下的蛋，当然择良木而栖。你那容器要是不够好，不够大，蛋是滚不进去的。商业城市人人在商言商，腰包里都有钱。旅游业城市最大的好处是牵上一匹马拉客也能解决吃饭问题。要是你和关汉卿一样“会围棋、会蹴鞠、会打围、会插科、会歌舞、会吹弹、会咽竹、会吟诗、会双陆”，那你的日子过得自是格外滋润！但旅游有先天的成分，要如王安石所说“受之天也”。但虽“彼其受之天也，如此其贤也，不受之人，且为众人”。城市就讲究开发。

城市既是容器，就有容量。人不能太多，为了防止太多，就要设置门槛。——古代有城墙，到了晚上，城门“咣当”一关，一了百了。如今的城市基本上没城了，关不住，只有管。门槛五花八门，有把户籍当门槛的，有把房产当门槛的，有把工作当门槛的，有把医疗当门槛的，有把孩子当门槛的。个个原则上不可逾越。非得越，那成本就相当高。城市就讲究开发。

吾一友已定居南方多年，什么都解决了，从属性上算是彻底的南方人了。孩子上初中，每年学费三万多。上的是重点中学，私立。言环顾四周，好初中全

都“私立”了。我听后“呀然”一声，不自觉地拍了一下自己的腰包。城市最大的便利是能给人提供多种选择，吃香喝辣，素食主义，山珍海味，传统经典，应有尽有。你自己掌握。城市就讲究阶层。

城市这个容器管不好就乱。有限的是容量，无限的是欲望。满城人的欲望此消彼长，从不冬眠。家里的地方不够用了，就向阳台要。阳台不够了，就向公共地段要。住在楼顶的，向天要。住一楼的，向四周要。城市就讲究城管。

城市这个容器会不会破呢？戳破，砸破，挤破，挤破。大抵不会，因为城市四通八达，可疏可堵。但城市有标签。每一个人是标签的制作者和知识产权的拥有者。你是什么，就贴什么。你罪恶，就贴罪恶。你淫逸，就贴淫逸。你下流，就贴下流。你龌龊，就贴龌龊。你高尚，就贴高尚。你伟大，就贴伟大。因此，民风淳朴的城市，依然是“受之天也”，祖上传下来的，不认不行，不服也不行。也有祖上没什么东西传承下来，但后人惦念，想方设法让自己所居之容器“古色古香”起来，于是西门庆和潘金莲那些风流事，也成了大家抢的香饽饽。——该讲究时，有些城市却不讲究了。

张学良想想，那人不会挑理啊？于凤至莞尔一笑，鼎鼎大名的二十八师师长的公子来敬酒，谁敢说三道四？奉天来的自不必说，郑家屯也不会有如此不识好歹之人，你放心吧！

张学良招呼众人坐下，一一向于凤至作了介绍。于凤至欠欠身，柔声说，诸位兄弟代汉卿受累，嫂子我这里先行谢过。待日回到奉天，再请诸位兄弟到小宅一叙，薄酒一杯，再表谢意。

汤佐荣晃悠悠地站起来，又想住于凤至身边晃。张学良抢前一步，挡在于凤至身前，用脚在身侧划了一道看不见的线。说，几位兄弟想闹洞房，尽可闹。只是你嫂子从小不出深闺，生性柔弱，属日暮伤情，落花垂泪的，莫吓坏了你嫂子。听了张学良的话，几个人连连摆手，有的撇嘴，有的用手刮脸。汤佐荣一转身就解裤腰带，看样子是准备把屁股亮出来。冯国栋赶紧把他拉回到座位上，汤佐荣没等坐稳，就嘶嘶叫道，咋的，六哥，床上，就穿到一个裤裆里了，不能这么重色轻友吧，啊，哈哈！

张学良知道，这几个纨绔子弟从小放纵惯了，挖地户坟，踹寡妇门，世上就没有他们不敢干的事。要是随他们闹，说不定会闹出什么出格的事来。所以，不管几个人如何嘲笑、挖苦，张学良守在于凤至面前，目光如铁，坚如磐石，摆出一副死不退让的架势。

这情景，让于凤至感动得几欲流涕。张学良方才一番话，虽属于即兴胡诌，说的倒也有几分真情。于凤至是家中的独女，从小养在深闺，在父母和家人的百般呵护下长大，真是见了秋风落叶就伤情。母亲不无忧虑地说，像你这样，情出莫名，弱不禁风，日后找个什么样的男人，才能让为娘的放心呢。如今，这个男人在自己面前，从身后看过去，那臂膀虽不十分强健，但足以为自己遮风挡雨。有夫若此，自己还有什么可奢求的呢？

借着酒劲，冯庸和汤佐荣几个人嚷得越发厉害。从古到今，闹洞房讲的就是一个闹字。当年苏小妹结婚，苏东坡领着人闹洞房，把苏小妹的鞋子袜子都扒了下来，一人捧着小脚亲了一口。最后咋的啦？苏小妹没生气，苏小妹的丈夫也挺乐呵。苏东坡为此还吟诗一首，春宵一刻值千金，不如小榻展天足。你看你，像个门神似的守在这里，扫不扫兴？



一个大帅府 两代东北王

墙内拥红抱翠 墙外铁马金戈
张学良：没想到小日本真下手了



农家后院 王琦

王安忆的创作《天香》依然把目光聚焦在上海，但这个上海不再有现代上海的繁华和当代上海的喧嚣，而是在上海形成之前，那个在时光深处充满手工农耕时代市井闲情的小上海。写作《天香》缘起于上海地方掌故里一种叫做“顾绣”的地方特产，这种在史料中并无太多笔墨介绍的技艺，却借由晚明时期一个上海士绅家族的兴衰历史，呈现出迷人的遐想空间。

这部长篇小说回到晚明，讲述了上海申家造“天香园”，天香园主人申明世的长子柯海，娶了南宋康王一脉的徐家之女小绸，又阴差阳错纳闵氏为妾，于是展开了一场数十年的恩怨纠缠。闵氏是苏州织工之女，将精湛绣艺带入申家，与小绸共创独到的“天香园”

绣”，又经侄媳希昭以书画入绣，随成天下一绝。直到申家家道中落，侄女蕙兰嫁入平常人家。希昭、蕙兰等不得不以绣支撑家用，蕙兰更设慢授艺，终使“天香园绣”光大天下。这段始自明嘉靖三十八年，终于清康熙六年的上海传奇，讲述了一个士绅家族由兴到衰的命运，讲述了上海本地文化的消长更替，也在明代由盛转衰的大背景下，讲述了一种看似边缘的民间工艺，是如何在种种机缘下融入上海历史。

《天香》中，王安忆笔下的上海，遥远又切近，贴切又陌生，对王安忆而言，小说虽然是虚构，可它是在假定的真实性下发生，虽然年代久远，却是十足的海派风格。

新书架

《天香》

郑甜

背景下，讲述了一种看似边缘的民间工艺，是如何在种种机缘下融入上海历史。

《天香》中，王安忆笔下的上海，遥远又切近，贴切又陌生，对王安忆而言，小说虽然是虚构，可它是在假定的真实性下发生，虽然年代久远，却是十足的海派风格。

文史杂谈

最早的“普通话”

王吴军

我国最早的普通话出现在清朝末年的光绪年间，当时，我国的学术界正在搞“切音字运动”，就在这个时候，有一个名叫朱文熊的教育工作者提出了“普通话”的概念。

光绪三十一年（1906年），朱文熊出版了一本书，名叫《江苏新字母》。其中，汉语被分成三类，“普通话”是其中之一。朱文熊在这本书中注明，普通话是“各省通用之语”，这就为普通话的概念做出了初步的诠释。

普通话的概念被朱文熊提出之后，并未受到相关教育机构的重视。当时，普通话没有统一的标准，在清朝的都

京话里而又杂有一些外地的口音，后来，人们称之为“蓝青普通话”，所谓“蓝青”，就是不纯粹的意思。起初，普通话只在官场中使用，又被称为“官话”。

后来，会说官话的人越来越多，到了民国初年，人们又把普通话称为“国语”。1931年，瞿秋白倡议把“国语”改称“普通话”。于是，“普通话”作为一个有严格定义的学术名词沿用了下来。

许多名人学者在给自己的书屋命名时，或以文明志，或以文寄情，或以文自勉。人们可以从领略到主人的精神境界，也从中得到有益的启迪。

著名历史学家、已故北京师大校长陈垣名其书屋为“励耕书屋”。励耕高远，辛勤耕耘，体现出陈老皓首穷经、励精笔耕的学者精神。

著名语言学家王力教授说：“古人有所谓雕龙、雕虫的说法，在这里，雕龙指专门著作，雕虫指一般小文章，小意思。龙虫并雕，两样都干。”因此把自己的书屋命名为“龙虫并雕斋”。

语言学家、《词论》的编撰者杨树达说：“小是大的基础，大是小的发展；多是少的结果，少是多的基础。学问是一点一滴积累而来的。”所以，他把自己的书屋叫做“积微居”。

名人轶事

书屋取名之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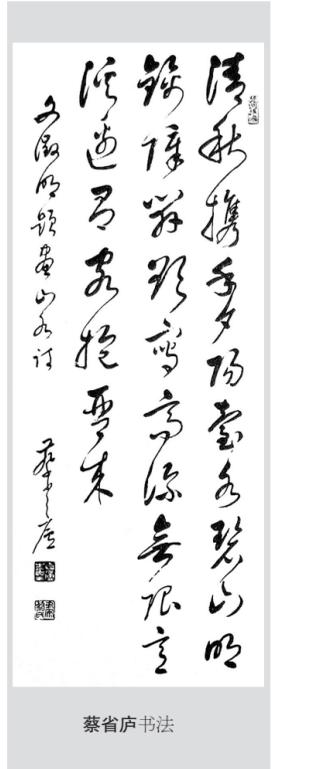
夏吟

荀子有“锲而不舍，金石可镂；锲而舍之，朽木不折”的名言。我国著名古文字学家商承祚，取荀子名言之意，勉励自己以“锲而不舍”精神研究学问，故把自己的书屋命名为“锲斋”。

长篇历史小说《李自成》的作者姚雪垠的书屋为“无止庵斋”，取“学无止境”之意，以明虚怀求索之志。

著名画家范曾的工作室起名“抱冲斋”，这是从成语“抱冲寡营”而来，认为自己还不够抱冲，意为要向“抱冲寡营”方向努力。

给书屋起名，是我国知识分子的传统。南宋爱国诗人陆游，晚年的书屋叫“老学庵”，是取“师”老而学犹秉烛夜行之语。表示要活到老学到老，生命不息，学习不止。明代著名文学家张溥，有一个闻名八方的“七录书斋”。张溥少时记忆力很差，后来找到多抄多读增强记忆力的方法，他高兴地说：“原来真是眼过千遍，不如手过一遍，好记性不如烂笔头呀！”从此，不论数九寒冬，烈日酷暑，坚持不懈地抄书背书，积累知识，终于成为著名文学家。为纪念自己独特的学习方法，把自己的书屋取名“七录书斋”。



蔡庐庐书法

郑州地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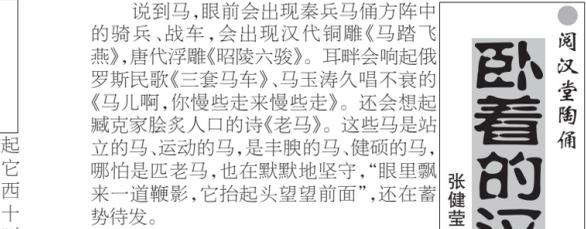
书院街与天中书院

王瑞明 杜丰芮

书院街位于管城回族区南大街路东侧。东起紫荆山，西至南大街，全长1000多米，宽7米。它南与商代遗址、北与主事胡同、东北与唐子巷、西与南学街为邻。东段以前叫纸坊巷，与明万历二十八年（1600年），在此处修了一座火神庙，之后改叫火神庙街。西段路南有一家财主的花园紧领大街，群众称这一段为花园门街。

明崇祯十年（1637年）郑州知州鲁世任于此街创办天中书院。计有正堂7间，拜厦3间，后殿3间，寝房、厨房、大门、二门、斋房若干间。内塑先师孔子等像。明末战乱，建筑大多倾圮。清道光十八年（1838年）知州王宪又在天中书院旧址上建起南公馆。清光绪八年（1882年）知州王成德会同士绅，将东大街的东里书院迁移到火神庙街，于明代天中书院和清道光时之南公馆旧址复建，修筑照壁1座，大门3间，讲堂5间，斋房各5间，其他房屋若干间，这样庞大的建筑，于光绪十年竣工，历时两年之久，由于书院的扩建和影响，广大群众便把那里的火神庙街与花园门街合并统称为书院街了。

书院街早已消失在历史的视野中，在漫长的岁月里，一代代人秉承祖先遗志，在不同年代不同时期，曾先后有10多所中学堂、县立中学、市立初级中学、私立中学；市立高级中学、职业专科学校等利用书院旧址继续开办学校。难怪在郑州民间流传有“书香古韵书院街”的美名。“文化大革命”中，曾改名为红光东街。1978年，恢复书院街原名，沿用至今。



张健莹

说到马，眼前会出现秦兵马俑方阵中的骑兵、战车，会出现汉代铜雕《马踏飞燕》，唐代浮雕《昭陵六骏》。耳畔会响起俄罗斯民歌《三套马车》、马玉涛久唱不衰的《马儿啊，你慢些走来慢些走》。还会想起臧克家脍炙人口的诗《老马》。这些马是站立的马、运动的马，是丰腴的、健康强壮的马，哪怕是匹老马，也在默默地坚守，“眼里飘来一道鞭影，它抬起头望望前面”，还在蓄势待发。

可这张图，是一匹卧着的汉陶马。它的眼睛闭着，却没有炯炯有神，像在休息；它的嘴张着鼻子鼓着，也不带什么精神；它卧着，很安静很安详。这是匹什么样的马？它的前生今世呢？或许它是从西域引进的天马吧，此刻它回味着水草丰美的草原；或许它曾经参加过多次征战，正迷茫着战场的狼烟尘土；或许它就是一匹宅家的马，跟着主人种地拉套，卸了套就这么卧着，安逸安享着闲暇或是晚年。

汉代的陶器大多是灰陶，这匹卧马是红陶。遗留下的红色有些残破了，原来的本色是官墙红那样的。

汉代陶俑制作的工艺有模制、捏塑、雕琢三种，这匹卧马大概三种手法都用上了，头部是精雕细刻的，身体就极简洁地处理了，连马腿都简练了，形体比例倒都合适合。头部有两个圆孔，可能插着有木制的耳朵，年代久了烂掉了。它个头不小，身长40厘米，卧着的身高也有近20厘米。

原本造这匹卧马是为陪伴主人的，如今它的主人去了哪里？马和人此刻都有些孤独有些牵挂吧。

总之，我只关心一件事，就是让孩子有一个幸福的童年，能够快乐、健康、自由地成长。只要做到了这一点，她将来做什么，到时候她自己会做出最好的决定，比我们现在能做的要好一百倍。

检查结果出来了，只是一般的小儿痢疾，王宛平终于松了一口气。在回家的路上，她把女儿紧紧地抱在怀里，心里暗暗发誓：“丁丁，妈妈以后再忙，也会抽出时间照顾你，不会再让你受罪！”

但是这愿望实现起来并不容易。王宛平就读的学校和母亲家相隔有几十站路，看女儿成为一件奢侈的事情。而每次到母亲家，王宛平一边带丁丁玩，还得一边背单词，根本没有办法对女儿进行细致周到的照顾。

3年后，王宛平从中戏毕业，直接留校任教。那时，虽然丁丁已经回到她的身边上了幼儿园，但王宛平还是忙碌，与女儿在一起的时间依旧很少。有一次，她去幼儿园接女儿放学，击手也在各地热播，母女编成了一对亮丽的风景。

鲜为人知的是，无限风光背后，王宛平却历经坎坷：忙碌的工作让她的婚姻以失败告终；因文字惹祸。

追梦无罪，愧对女儿痛心

1985年，是王宛平人生的分水岭。这一年，已是国家干部的王宛平，决定报考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，报上名之后，才发现自己怀孕了。思考再三，她还是决定参加考试，就这样，她身怀六甲参加复试，导师居然没有看出来。

这个决定缘自她内心深处，她是一个梦。王宛平15岁当兵，在4年的军旅生涯中，读过很多世界名著、博览群书后，她便萌生了一个梦想：通过笔去剖析人性和干预社会，那将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。

大学毕业后分配到国家机关工作，这是一份让许多人羡慕的稳定工作。可看似一帆风顺的人生却令她不时茫然：这一切都和她的梦想没有任何交集。

王宛平大学毕业参加工作的那一年，正是上世纪80年代初，正是女性最辉煌的年代，本来就爱好文学的王宛平不甘心就这样磨灭自己的理想和才华。当时，没有关系调动工作不可能，考研成为她改变命运的唯一手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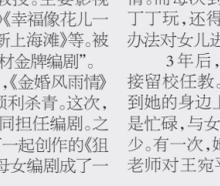
1985年9月1日，孩子刚满40天的王宛平，成了中央戏剧学院文学院的研究生。为了不耽误学习，她不得不狠心给刚满月的女儿丁丁断奶。

有一天，王宛平正在学校上课，母亲突然打电话告诉她，说了丁丁拉肚子了，一直都在哭，怎么也哄不好。

连载

名人是怎样教育孩子的

唐博 著 陈博 绘



听到这个消息，王宛平赶紧往家赶。一回到家，看到女儿蜡黄的脸色，她的眼泪簌簌地往下掉：“丁丁，妈妈对不起你。”母亲在一旁催促她：“别哭了，赶快把丁丁送医院吧。”

园频率最少的一个母亲。“老师还告诉她：‘丁丁性格很好，只是有些内向。特别是当别的小朋友妈妈来的时候，她总是躲在一个角落里默默地盯着看。’”一听老师的话，王宛平的眼圈红了，深深的愧疚涌上心头。她看着丁丁的眼睛，第一次读懂里面蕴涵了多少对母爱的渴盼。

让王宛平更为愧疚的是，她不仅没能照顾好女儿，也没能经营好婚姻。因为忙碌，她与老公开情感上的交流越来越少。1990年，王宛平与丈夫离婚，带着丁丁独自生活。有好长一段时间，女儿都很不适应，总是向她追问爸爸去哪儿了，什么时候回家？面对女儿天真无邪的目光，王宛平只好紧紧地把她抱在怀里，骗她说：“爸爸出差了，要很长时间才能回来。”王宛平不愿意做一个撒谎的妈妈，可是女儿大小，她不敢把真相告诉她。

母女相扶，不让梦想在现实的残酷下弯腰

离婚后的日子是艰难的，尤其是一个带着孩子的女人。那时候，王宛平一个月的工资才两百多元，根本不够母女俩的日常开销。有一次，丁丁对她说：“妈妈，你不是说今晚会做红烧鱼吗，怎么又是青菜？”王宛平只好说：“妈妈明天一定做。”其实，当时她身上只有几十元钱了，哪敢买鱼呢。但是，话已经放出去了，如果女儿明天吃不到鱼她会怎么想？会不会觉得妈妈很没诚信？想到这儿，王宛平决定无论多困难，第二天也要让丁丁吃上红烧鱼。